

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年产 30 万吨新能源高端有色金属型材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报告编制单位：新疆中环合创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编 制 时 间：2018 年 1 月

项 目 名 称 : 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新  
能源高端有色金属型材项目

建 设 单 位 : 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项目承担单位 : 新疆中环合创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承担单位负责人: 郑云淑

项 目 负 责 人 : 雷雨

报 告 编 写 : 曹蕾

报 告 审 核 : 丁海勇

报 告 审 定 : 雷雨

检测协作单位 : 新疆吉方坤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新疆中环合创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电话: 0991-4621691

传真: 0991-4621691

邮编: 830011

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万达中心 4 楼



铝棒铸机



熔炼加热炉



循环水系统



循环水泵房



布袋除尘器



布袋除尘器



铝棒打捆机



锯切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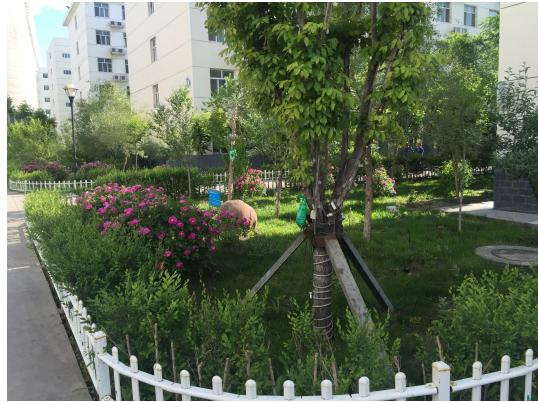
生活污水处理站



生活污水处理站回用水池



厂区绿化



厂区绿化

## 目 录

<b>前 言.....</b>	<b>1</b>
<b>一、验收依据中.....</b>	<b>3</b>
<b>二、建设项目概况.....</b>	<b>4</b>
2.1 地理位置.....	4
2.2 工程概况.....	5
2.3 工艺流程.....	10
2.4 主要污染物及治理措施.....	13
2.5 环保投资.....	16
<b>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结论及批复.....</b>	<b>17</b>
3.1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	17
3.2 环境影响报告书建议.....	18
3.3 环境影响报告批复.....	18
<b>四、验收执行标准.....</b>	<b>22</b>
4.1 废气验收标准.....	22
4.2 废水验收标准.....	22
4.3 噪声验收标准.....	23
4.4 总量控制指标.....	23
<b>五、监测分析方法及质量保证.....</b>	<b>24</b>
5.1 监测分析方法.....	24
5.2 验收监测仪器.....	25
5.3 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25
<b>六、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b>	<b>28</b>
6.1 验收监测期间运行工况.....	28

6.2 废气监测.....	29
6.3 废水监测.....	33
6.4 噪声监测.....	35
<b>七、公众调查.....</b>	<b>36</b>
7.1 调查目的.....	36
7.2 调查范围和方式.....	36
7.3 调查内容.....	36
7.4 调查结论.....	38
<b>八、环境管理检查.....</b>	<b>39</b>
8.1 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	39
8.2 环境管理机构设置及规章制度.....	39
8.4 排放口规范化情况.....	39
8.5 环境风险应急措施.....	40
8.6 厂区绿化.....	41
8.7 污染物总量控制.....	41
8.8 防护距离.....	41
8.9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42
<b>九、结论与建议.....</b>	<b>44</b>
9.1 验收结论.....	44
9.2 验收建议.....	46
附件：	
附件 1：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件 2：环评批复	
附件 3：固废处置协议	
附件 4：应急预案封皮	
附件 5：环境监理报告封面、结论；	
附件 6：生活垃圾处理协议。	
附件 7：验收监测数据	

## 前 言

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盛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 月，是中国大型民营企业东方希望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我国铝工业的指导思想是“以市场为导向，不断优化资源配置与利用，加快企业结构调整和重组的步伐，转换企业经营机制，逐步增强我国铝工业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力，把我国建设成为世界铝工业强国”，吉盛公司以东方希望电解铝生产线为依托，投资建设新能源高端有色金属型材项目。

昌吉吉盛新能源高端有色金属型材项目总投资 48392 万元，占地 20000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主体铝棒车间，相关辅助工程（循环水池、成品堆场等），环保工程（除尘系统）以及办公生活设施。产品方案为年产 30 万吨铝棒。

2014 年 6 月，昌吉吉盛委托新疆化工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对昌吉吉盛新能源高端有色金属型材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通过昌吉州环保局组织的专家评审，2015 年 9 月 19 日取得昌吉州环保局的环评批复（昌州环评[2015]67 号），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为了减少电解铝液的运输距离和运输风险，对厂址进行了优化，扩大产能并对生产工艺及产品进行调整。2017 年 5 月昌吉吉盛委托新疆化工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将调整后的项目重新环境影响评价，编制《年产 30 万吨新能源高端有色金属型材项目（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2017 年 7 月，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以新准环评【2017】23 号文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批复。

本次针对重新报批后昌吉吉盛年产 30 万吨新能源高端有色金属型材项目建设内容及配套相关环保工程开展验收监测。

根据《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

务院令第 682 号) 的要求, 我单位受建设单位委托开展昌吉吉盛年产 30 万吨新能源高端有色金属型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及调查工作。我单位于 2017 年 11 月进行了现场踏勘及调查, 并编写《昌吉吉盛年产 30 万吨新能源高端有色金属型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依据《监测方案》内容, 我单位委托新疆吉方坤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2 日~24 日对现场监测, 在此基础上我单位编制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 一、验收依据

- 1、《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10 月 1 日；
- 2、《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7 月 16 日；
- 3、《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划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
- 4、新疆化工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30 万吨新能源高端有色金属型材项目（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2017 年 5 月；
- 5、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关于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新能源高端有色金属型材项目（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新准环评[2017]23 号，2017 年 7 月 3 日；
- 6、新疆中环合创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新能源高端有色金属型材项目环境监理工作总结报告》，2017 年 11 月。

## 二、建设项目概况

### 2.1 地理位置

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新能源高端有色金属型材项目厂址位于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西部产业集中区五彩湾产业园区内，厂址坐标为北纬  $44^{\circ}41'6.51''$ 、东经  $89^{\circ}6'4.54''$ 。项目区位于准东东方希望产业园新疆东方希望有色金属公司年产 80 万吨电解铝项目铸锭堆场及铸造车间南侧。项目地理位置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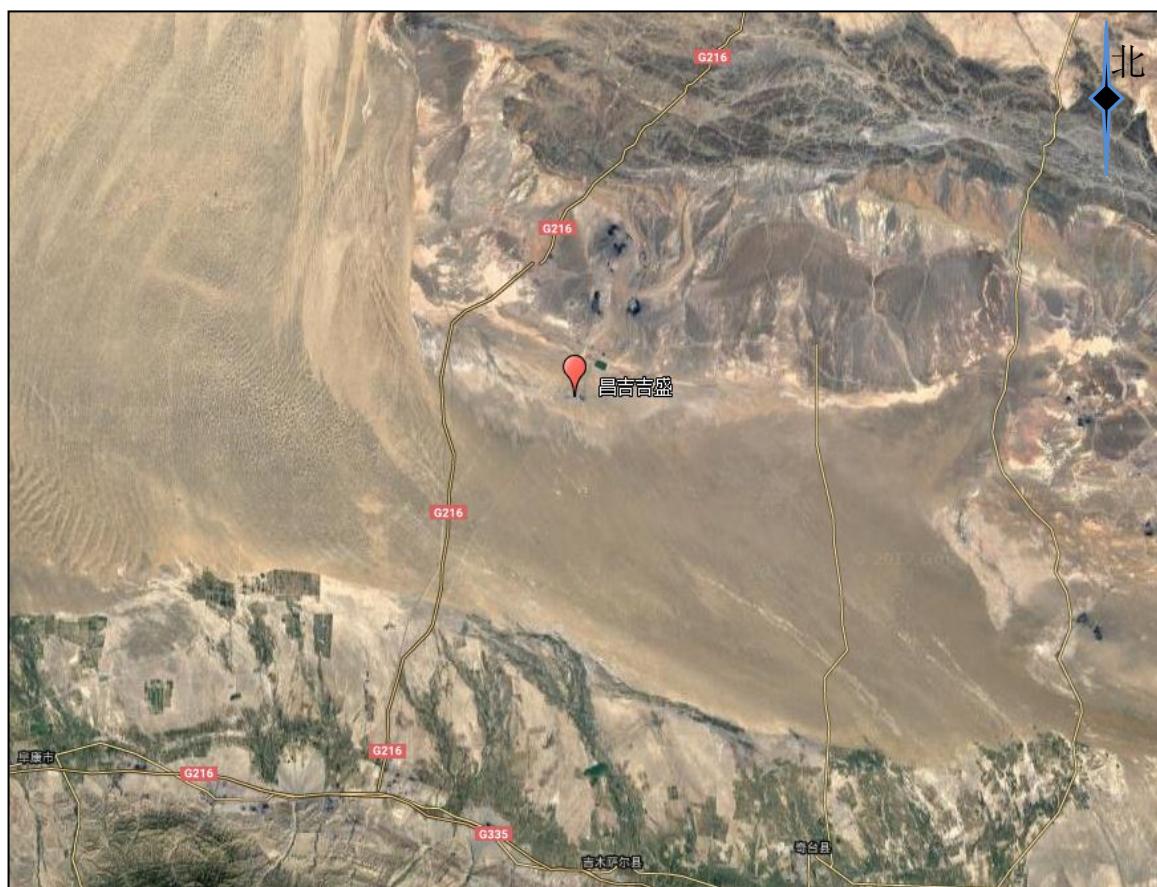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 2.2 工程概况

### 2.2.1 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包括主体铝棒生产车间，辅助循环水池、成品堆场及公用工程。环保装置主要包括废气处理系统，废水处理系统、固废处理系统，其中生活污水处理站依托东方希望年产 80 万吨电解铝项目已建污水处理站。本项目基本建设内容见表 2-1。

表 2-1 基本建设内容表

序号	项目组成	环评设计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铝棒车间	占地面积 8064m <sup>2</sup> (144m×56m) , 内部配置 25t 矩形燃气熔炼炉 8 台、30t 液压半连续铸造机、4 台和圆锭长锭锯切机 4 台。	已建成占地 8064m <sup>2</sup> 铝棒车间，配置 25t 矩形燃气熔炼炉 8 台、30t 液压半连续铸造机、4 台和圆锭长锭锯切机 4 台。
公用及辅助工程	供水	生产生活给水系统、消防给水系统、循环水系统	已建成生产供水生产生活给水管网、消防给水管网、循环水站
	供电	供电由园区引入	供电由园区引入
	供热	依托新疆东方希望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动力站	依托新疆东方希望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动力站
	办公设施 生活设施	依托东方希望现有办公生活设施	项目区无办公生活设施，依托东方希望现有办公生活设施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每 4 台熔炼炉配一个布袋除尘器，通过 25m 排气筒排放。	已建成每 4 台熔炼炉配一个布袋除尘器，通过 25m 排气筒排放。项目区共 2 套除尘器
	废水处理	车间处理设施	已建成车间地面防渗及围堰
	噪声处理	车间隔声，基础减震、消声措施	车间加装隔声材料、设备已做基础减震

### 2.2.2 工程变更内容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设计内容相符，无工程变更内容。

### 2.2.3 平面布置

本项目总平面布置结合厂区地形情况及周边环境，熔炼炉等主要

生产设施依生产流程和物料流向布置在车间南侧，生产联系密切的车间尽可能靠近。本项目平面布置示意图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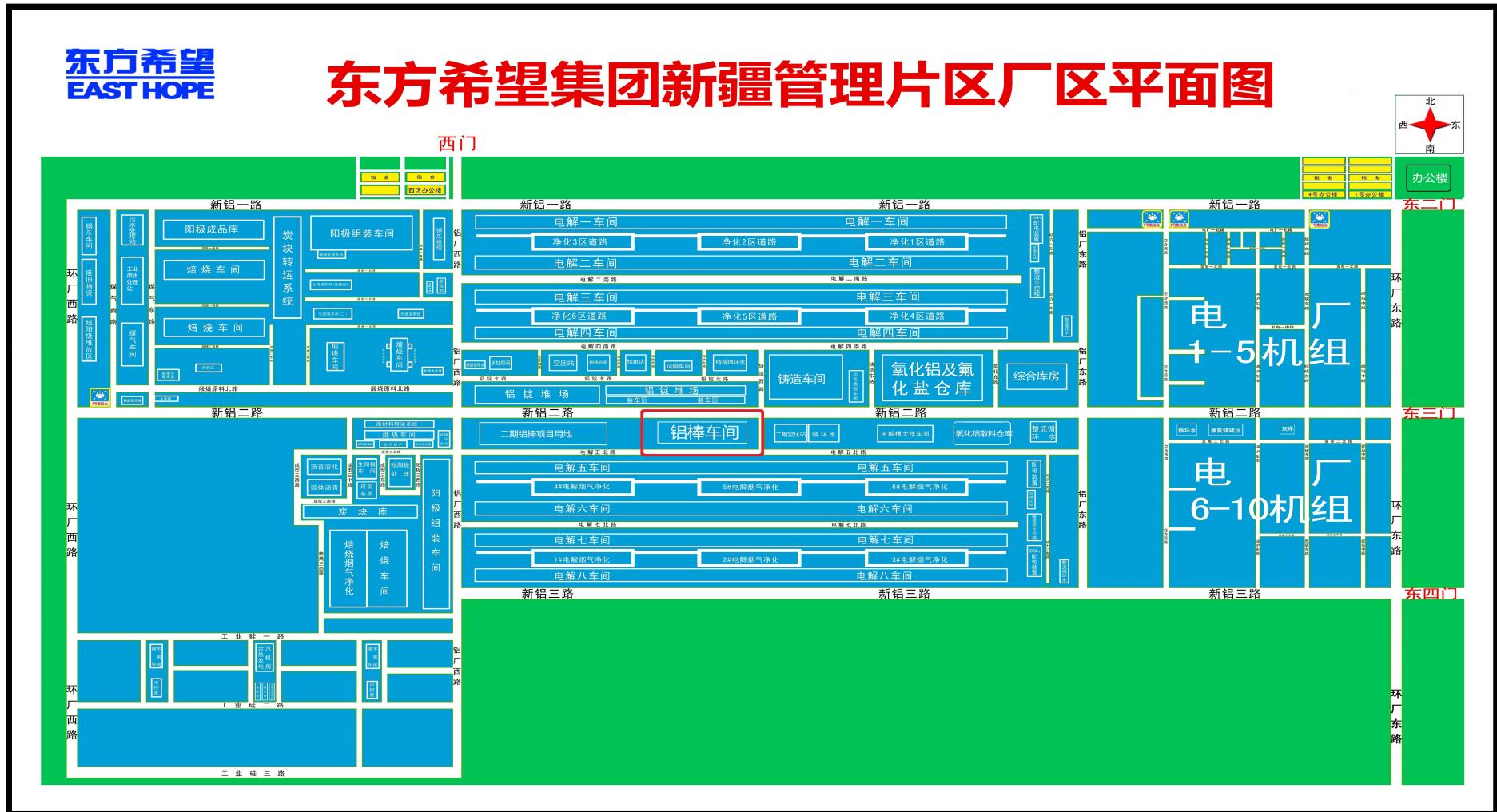


图 2-2 全厂平面布置图

## 2.2.4 公用工程

### 一、供水

新鲜水由昌源准东供水公司由管道输送至厂区围墙外，项目区铺设供水管网引入厂内。

### 二、排水

排水采用污水、雨水分流制。

净环水系统排水进入浊循环水系统，浊循环水系统经过滤后直接回用不外排。

生活污水排至东方希望集团生活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作为自备电站循环水系统补充水。

### 三、供热

采暖依托东方希望。

### 四、供电

东方希望集团新铝片区总装机容量 440 万 kW。本项目设 1 座 10kV 配电站，10kV 配电系统均采用单回路电源进线，单母线结线方式。电源采用架设专线引自东方希望集团新铝片区电解铝项目自备电站。

### 五、供气

压缩空气及氮气：项目区建设压缩空气及氮气站 1 座，站内压缩空气系统安装  $43.7\text{m}^3/\text{min}$  喷油螺杆空压机 6 台，5 用 1 备（其中 2 台排气压力为 0.85MPa，4 台排气压力为 0.75MPa），空压机单元配套设置微热再生吸附式干燥机、储气罐等设备。站内制氮气系统安装  $50\text{m}^3/\text{h}$  变压吸附制氮机及碳载型氮气纯化装置各 2 台，1 用 1 备，配套设置氮气储气罐等。

煤气：项目使用煤气由新疆东方希望碳素有限公司配套有工程煤气站提供。

### 2.2.5 原辅材料、能源消耗

本项目主要原料名称及消耗见表 2-3。

表 2-3 主要原材料消耗表

序号	原料名称	设计用量	实际用量 (2017 年 7 月~ 2017 年 12 月) (t/a)	来源	运输 方式
1	铝液	298111.4 t/a	60504 t/a	新疆东方希望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汽运
2	原生镁锭	1950 t/a	388 t/a	外购	汽运
3	工业硅	1200 t/a	247 t/a	外购	汽运
4	AlTi <sub>5</sub> B <sub>1</sub>	450 t/a	80 t/a	外购	汽运
5	精炼剂	900 t/a	166 t/a	外购	汽运
6	煤气	1840 万 m <sup>3</sup> /a	247 万 m <sup>3</sup> /a	新疆东方希望碳素有限公司	管道
7	新鲜水	387750m <sup>3</sup> /a	43139 m <sup>3</sup> /a	新疆昌源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管网
8	电	1050 万 kWh/a	185 万 kWh/a	新疆东方希望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电网

### 2.2.6 主要产品

项目产品名称及规模见表 2-4。

表 2-4 产品名称及规模情况一览表

产品名称	设计年产量	实际年产量 (2017 年 7 月~2017 年 11 月)
铝棒	30 万 t/a	6.15 万吨

## 2.2.7 生产制度和劳动定员

全厂劳动定员 180 人，全年生产 330 天，生产部门每天生产 24 小时，实行四班三倒制。

## 2.3 工艺流程

本项目以铝液为主要原料，经熔炼、精炼、铸造、锯切获得产品铝棒。主要工段简述：

### (1) 熔炼

本项目以新疆东方希望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生产的铝液为原料，经过熔炼、精炼、铸造、锯切等工序加工而制得成品铝棒。合金熔炼采用周期式分批熔炼法，即一炉料装炉后，经过熔化、扒渣、调整化学成分，温度合适后出炉，炉料一次出完，不允许剩有余料，然后再装下一炉料。熔炼温度约 700~750℃。

本项目熔化及精炼均在熔炼炉内进行。

#### ①装炉

熔炼时，装入炉料的顺序和方法不仅关系到熔炼时间、金属的烧损、热能消耗，还会影响到金属熔体的质量和炉子的使用寿命。装炉时，所装入的炉料应当在熔池中均匀分布，防止偏重造成局部金属过热。

#### ②熔化

炉料装完后即可升温熔化。熔化过程中随着炉料温度的升高，特别是当炉料开始熔化后，金属外层表面所覆盖的氧化膜很容易破裂，将逐渐失去保护作用。气体在这时候很容易侵入，造成内部金属的进一步氧化。并且已熔化的液滴或液流要向炉底流动，当液滴或液流进入底部汇集起来的液体中时，其表面的氧化膜就会混入熔

体中。所以为了防止金属进一步氧化或减少进入熔体中的氧化膜，在炉料软化下塌时，应适当向金属表面撒上一层粉状熔剂覆盖，这样也可以减少熔化过程中的金属吸气。覆盖剂为 2#熔剂，用量占投料量的（0.1~0.2）%。

熔化过程中应注意防止熔体过热。当炉料熔化之后，应适当搅动熔体，以使熔池里各处温度均匀一致，同时也利于加速熔化。

### ③搅拌与扒渣

当炉料在熔池里已充分熔化，并且熔体温度达到熔炼温度时，即可扒除熔体表面漂浮的氧化渣。扒渣后便可向熔体内加入镁锭。

### ④精炼扒渣

本项目采用惰性气体吹洗和熔剂精炼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精炼除渣。在扒渣过程中有烟气逸出，污染物主要为烟尘；此外还有固废精炼渣产生。

### ⑤取样与调整成分

熔体经充分搅拌之后，在熔炼温度中现进行取样，对炉料进行化学成分快速分析，并根据炉前分析结果调整成分。

### ⑥出炉

待温度合适时静置，准备铸造。

## （2）铸造

### ①熔体净化处理

#### 1) 晶粒细化

在铝液中加入晶粒细化剂，可以明显改善铸锭的组织。本项目采用三元合金 Al5TiB 线杆，在铸造流槽中加入，细化效果显著提高。

#### 2) 熔体过滤

除去氢气后的铝液在通往铸造的流槽过程中投入 Al5TiB 线杆进行晶粒细化，再经陶瓷过滤板过滤，可除去铝熔体中非金属夹杂物，铝熔体最后去往铸造机。

## ②铸造

铝液经分配流盘进入半连续铸造机，铸造机采用循环冷却水降温，在 715~740℃生产出毛铸锭。

## ③锯切

毛铸锭经锯切后进行标识，标识好的铝棒过磅后交付。

本项目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图见图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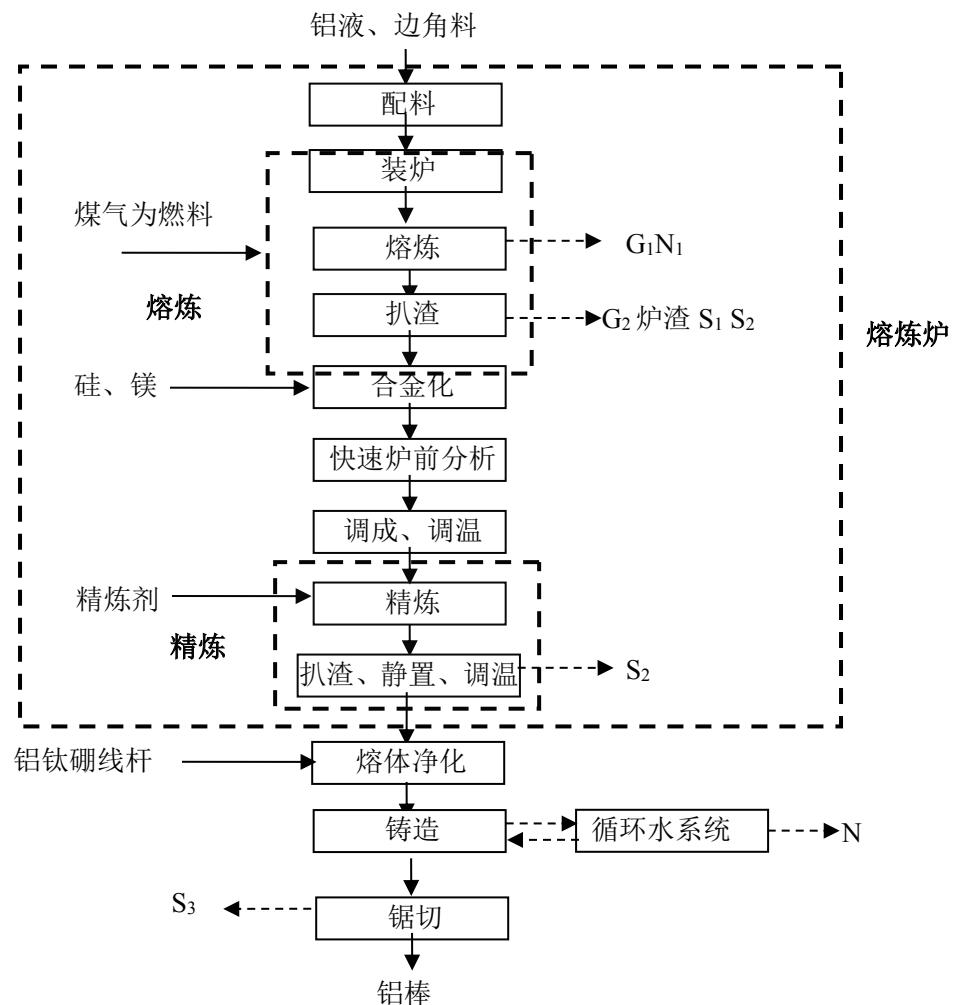


图 2-3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 2.4 主要污染物及治理措施

### 2.4.1 废气

本项目废气分为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其中有组织废气源为熔炼加热炉和熔炼炉。无组织废气源为熔炼车间。

#### (1) 有组织废气

①本项目共有8台25t矩形燃气熔炼炉，以煤气为燃料，熔炼加热炉烟气污染物为烟尘、SO<sub>2</sub>和NO<sub>x</sub>。

②熔炼炉在加料、熔炼、搅拌、扒渣产生的污染物为烟尘。

本项目共8台熔炼炉，每台熔炼炉设置一个集气罩，每4台在熔铸炉与熔炼加热炉烟气一起，送至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25m高排气筒排放。本项目产生的有组织废气共设置2套脉冲袋式除尘器，2个25m高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污染源及防治措施见表 2-6。

表 2-6 有组织废气污染源及防治措施

污染源	主要污 染物	设计数 量(台)	实际数 量(台)	处理 设施	除尘器数量		排气筒高度(m)	
					设计	实际	设计	实际
熔炼加热 炉	烟尘、SO <sub>2</sub> 、 NO <sub>x</sub>	8	8	脉冲袋 式除尘 器	2 套	2 套	25	25
熔炼炉	颗粒物							

#### (2) 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来源于熔铝车间未被集气罩收集的烟尘。在车间自然沉降，在通过车间换气系统无组织排放。

项目无组织废气情况汇总见表 2-7。

表 2-7 无组织废气污染源及防治措施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处理措施
熔铝车间	颗粒物	车间换气系统

## 2.4.2 废水

本项目用水量为  $978\text{m}^3/\text{d}$ , 包括生产用水量为  $3494.4\text{m}^3/\text{d}$ , 生活用水量为  $64.8\text{m}^3/\text{d}$ 。生产废水量为  $662.4\text{m}^3/\text{d}$ , 生活污水量为  $52.8\text{m}^3/\text{d}$ 。

### (1) 生产废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是净环水系统排污, 属清净废水, 经二次排水系统排至浊环水系统的循环水池, 作为浊环水系统的补充水, 不外排。

### (2)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主要为洗漱、卫生间废水等,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 排至东方希望集团新疆东方希望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生活污水处理站处理, 达标后作为自备电站循环水系统补充水。

目前新疆东方希望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年产 80 万吨电解铝项目一期工程已通过自治区环保厅的竣工环保验收。生活污水处理站出水水质满足绿化用水或自备电站循环水系统补充水的要求。

废水治理设施见表 2-8。

表 2-8 全厂废水排放及治理设施

废水来源	废水名称	处理措施	排放去向
循环系统	生产废水	冷却	循环使用, 不外排
办公生活	生活污水	化粪池、东方希望生活污水处理站	排至新疆东方希望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生活污水处理站处理, 达标后作为自备电站循环水系统补充水。

## 2.4.3 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铝棒车间锯切机、鼓风机、水泵等设备噪声等设备, 设备均布置在室内。主要噪声源和治理措施见表 2-9。

表 2-9 本工程主要噪声源和治理措施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治理措施
1	鼓风机	设置风机房、房屋隔音
2	水泵	减振、降噪
3	锯切机	减振、降噪

#### 2.4.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包括熔炼渣、除尘器收集的收尘灰、边角料残次品和生活垃圾。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2-10。

##### (1) 熔炼渣

主要成分为  $\text{Al}_2\text{O}_3$ 、Al 等，属于一般固废，产生量约为 1650t/a，其中大块金属捡出回炉重熔，剩余铝熔渣外售给回收厂家继续提炼有用金属物质。

##### (2) 除尘器收集的收尘灰

熔铸炉加料、熔炼、搅拌、扒渣区域设立烟气收集罩后与熔炼加热炉烟气一起送至袋式除尘器处理，除尘器回收的收尘灰量为 951.8t/a。除尘器收尘灰与熔炼渣外售给回收厂家继续提炼有用金属物质。

##### (3) 边角料残次品

边角料、次品生产量约为 9000t/a。全部返回熔炼炉重熔。

##### (4) 生活垃圾

厂区设生活垃圾收集装置，办公、生活垃圾产生量约 59.4t/a，先在垃圾收集装置储存，定期运至五彩湾管委会垃圾处理厂处置。

表 2-10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废渣名称	类别	排放量	主要成份	治理方式	最终去向
熔炼渣	一般固废	1000t/a	$\text{Al}_2\text{O}_3$ 、Al	厂区渣场暂存	出售
除尘器收集收尘灰	一般固废	900t/a	$\text{Al}_2\text{O}_3$ 、Al	厂区渣场暂存	出售

边角料残次品	一般固废	9000t/a	Al	回用	回用生产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59t/a		厂区垃圾桶贮存	五彩湾管委会垃圾处理厂

## 2.5 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概算 48392 万元，环保实际投资 555 万元，环保投资比例 1.1%；实际总投资为 48850 万元，环保投资 712 万元，环保投资比例 1.5%。主要环保设施投资情况见表 2-11。

表 2-11 主要环保投资对照表

序号	环保项目	设计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备注
1	8 套熔炼炉集气罩+2 套布袋除尘器	360	410	/
2	车间通风	80	85	/
3	给水管网	50	55	/
4	地面防渗	50	78	/
5	降噪设施	10	24	/
6	职工防护用品	5	10	/
7	生活垃圾收集装置	/	5	/
8	固废临时堆场	/	45	/
合计		550	712	/

###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结论及批复

#### 3.1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

##### 3.1.1 环境空气影响

项目产生的有组织废气为熔炼炉在熔炼、搅拌、扒渣产生烟尘。熔炼炉产生的高温烟气采用的净化流程为：烟气→袋式除尘器→引风机→排气筒排放。通过收尘系统进行处理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表 2 中“有色金属熔炼炉”烟（粉）尘浓度限值后经 25m 高排气筒排放；熔铸炉热工设备采用新疆东方希望碳素有限公司煤气站已净化的煤气，经燃烧后污染物产生浓度满足《工业窑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的二级标准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

熔炼加热炉烟气与熔炼烟气一起进布袋除尘器除尘后经一根 25m 排气筒排放，混合烟气 SO<sub>2</sub>、烟尘排放满足《工业窑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的二级标准，NO<sub>x</sub>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

##### 3.1.2 水环境影响

本项目净循环水系统排水进入浊循环水系统；熔铸车间铝铸棒退火采用水喷淋冷却，冷却废水经降温处理后再由循环泵泵入铸造车间循环使用，不外排。

生活污水排入新疆东方希望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生活污水处理站处理，新疆东方希望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生活污水处理站采用MBR法处理，处理后由电厂回用，不外排，不会对区域水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 3.1.3 声环境影响

噪声主要为铝棒车间锯切机、空压机、水泵等设备噪声，声值在80~100dB(A)，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对大型的产噪设备设隔声间，根据需要室内进行吸声处理、引风机入口加设消声器、熔炼炉采用低噪声燃烧器等措施后，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限值要求。

### 3.1.4 固体废物影响

熔炼炉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熔炼渣和除尘器回收的收尘灰，主要成分为 $\text{Al}_2\text{O}_3$ 、 $\text{Al}$ 等，外售给回收厂家继续提炼有用金属物质。

铸造、锯切等处理工序产生的边角料、经检查不合格的铝合金棒等废品，全部返回熔炼炉重熔。

生活垃圾在厂区设置生活垃圾收集箱定点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拉运至园区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置。

### 3.1.5 总量控制要求

结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十二五”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规划》要求及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本项目应对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两种主要污染物实行排放总量控制。其中 $\text{SO}_2$  0.74t/a、 $\text{NO}_x$  15.82t/a。

## 3.2 环境影响报告书建议

(1) 加强企业内部的环境管理，确保污染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行，完善清洁生产各项措施，最大限度减少污染物排放。项目严格按照环评报告提到的治理措施实施，做到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 项目实施后，应尽快开展节能评估，以减少企业能源消耗。应尽快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工作，以提高清洁生产水平，建议尽早开展 ISO1400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工作，使企业与国际管理标准化接轨。

### 3.3 环境影响报告批复

2017 年 7 月 3 日，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以新准环评【2017】23 号对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新能源高端有色金属型材项目（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批复意见：

一、项目位于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西部产业集中区五彩湾南部产业园区内。本项目因厂址和工艺发生重大变化为已建项目重新报批。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一期 15 万吨）新能源高端有色金属型材项目于 2015 年 9 月 19 日取得昌吉州环保局的环评批复（昌州环评【2015】67 号）。原厂址位于新疆东方希望有色金属公司以东，吉彩路以东 500m 处，新厂址位于准东东方希望产业园新疆东方希望有色金属公司年产 80 万吨电解铝项目铸锭堆场及铸造车间南侧。新厂址中心地理坐标东经  $89^{\circ} 06' 4.54''$ ，北纬  $44^{\circ} 41' 6.51''$ 。生产工艺由铝业熔铸，挤压成型和表面处理工序调整为铝液熔铸工序，产品方案由高端铝型材调整为铝棒。该项目以熔融态的电解铝液为原料，经过熔铸制得成品铝型材 30 万 t，主要生产设施为燃气熔炼炉 8 台，半连续铸造机 4 台；辅助生产与公用设施包括废水处理站、净循环水及消防泵站及氮气站等。目前工程已基本建成，项目总投资为 48392 万元，环保投资 555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1.1%。

根据新疆化工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报告书》的评价结论、从环境保护角度，我局原则同意该项目按照《报告书》中

所列建设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建设。

二、项目运行管理中须严格执行并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及要求，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重点做到以下工作：

1、落实大气环境保护措施：铸造车间配备除尘系统，在出料和产品浇铸区域设立烟气收集罩，送至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过 25m 高排气筒排放，处理后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 2 中“有色金属熔炼炉”烟（粉）浓度限值要求。熔铸炉采用新疆东方希望碳素有限公司煤气站已净化的煤气作为燃料，燃烧后产生的二氧化硫，烟尘排放浓度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的二级标准，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无组织排放的粉尘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浓度监控限值。

2、落实水环境保护措施：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熔铸用水采用循环利用，不得外排；厂区生活污水排至东方希望集团生活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作为自备电站循环水系统补充水。

3、落实声环境保护措施：提高零部件的装备精度，加强运转部件的润滑，降低磨擦力，风机前后均采用石棉布软接头链接，在风机安装时采用下垫减振橡胶减振，厂界声环境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3 类标准。

4、固体废物保护措施：熔炼炉产生的扒渣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外售。铸造、锯切等处理工序产生的边角料，经检查不合格的产品，全部返回熔炼炉重熔。生活垃圾在厂区设置生活垃圾收集箱定点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拉运至园区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置。

三、项目已批复核算的污染物排放总量为：SO<sub>2</sub>:0.82 t / a、NO<sub>x</sub>:17.63t / a。重新核算的污染物排放总量为：SO<sub>2</sub>:0.74t / a、NO<sub>x</sub>:15.82t / a。

四、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运行的方式等发生重大变动时，必须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本项目须向环保部提出试生产申请，经批准后试运行 3 个月内向环保部门管申请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运行。

## 四、验收执行标准

根据环评批复要求，本工程验收主要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及总量控制指标如下。

### 4.1 废气验收标准

铸造车间熔炼加热炉烟气，排放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 2 中“有色金属熔炼炉”烟（粉）浓度限值要求；煤气燃烧后产生的二氧化硫，烟尘排放浓度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的二级标准，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

无组织排放的粉尘《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无组织浓度监控限值。

具体标准值见表 4-1 和表 4-2。

表 4-1 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mg/m <sup>3</sup>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熔炼加热炉烟气 煤气燃烧废气	烟（粉）尘	100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9078-1996) 表 2 中“有色金属 熔炼炉”
	烟（粉）尘	100	
	SO <sub>2</sub>	850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9078-1996) 表 4 二级标准
	NO <sub>x</sub>	24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4-2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排放标准			单位：mg/m <sup>3</sup>
污染物	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颗粒物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4.2 废水验收标准

生活污水处理后出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二级标准，标准值见表 4-3。

表 4-3 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 mg/l (pH 除外)

序号	污染物项目	标准限值	标准来源
1	pH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二级标准
2	悬浮物	150	
3	CODcr	150	
4	BOD <sub>5</sub>	30	
5	氨氮	25	
6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10	
7	动植物油	15	

### 4.3 噪声验收标准

噪声排放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3 类标准，标准值见表 4-4。

表 4-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 单位: dB (A)

项目	标准限值	标准来源
昼间噪声	6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夜间噪声	55	

### 4.4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以新准环评【2017】23 号文件，项目已批复核算的污染物排放总量为：SO<sub>2</sub>:0.82 t / a、NO<sub>x</sub>:17.63t / a。重新核算的污染物排放总量为：SO<sub>2</sub>:0.74t / a、NO<sub>x</sub>:15.82t / a。

## 五、监测分析方法及质量保证

### 5.1 监测分析方法

#### 5.1.1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本次验收监测废气部分采用的分析方法见表 5-1 和 5-2。

**表 5-1 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序号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分析方法标准号或来源	方法检出限
1	烟尘	重量法	GB5468-91	0.01mg/m <sup>3</sup>
2	二氧化硫	定电位电解法	HJ/T57-2000	2.86mg/m <sup>3</sup>
3	氮氧化物	定电位电解法	HJ/T 693-2014	2.05mg/m <sup>3</sup>
4	颗粒物	重量法	GB/T15432-1995	0.001mg/m <sup>3</sup>
5	氧气	定电位电解法	GB/T16157-1996	--
6	烟气温度	热电偶法	GB/T16157-1996	--
7	烟气湿度	干湿球法	GB/T16157-1996	0.1%
8	烟气流速	S 型皮托管法	GB/T16157-1996	--

**表 5-2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序号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分析方法标准号或来源	方法检出限
1	颗粒物	重量法	GB/T15432-1995	0.001mg/m <sup>3</sup>

#### 5.1.2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本次验收监测废水部分采用的分析方法见表 5-3。

**表 5-3 水质分析方法**

序	污染因子	监测分析方法	分析方法标准号或	最低检出限
1	pH	玻璃电极法	GB/T6920-1986	0.1
2	SS	重量法	GB11901-1989	4 mg/l
3	COD <sub>Cr</sub>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 mg/l
4	氨氮	纳氏试剂比色法	HJ535-2009	0.025 mg/l
5	BOD <sub>5</sub>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0.5mg/l
6	动植物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0.04mg/l
7	LAS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0.05mg/l

8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11893-1989	0.01mg/l
---	----	----------	--------------	----------

### 5.1.3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

本次验收监测噪声部分采用的分析方法见表 5-4。

表 5-4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分析方法标准号或来源	仪器精度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0.1 dB(A)

### 5.2 验收监测仪器

根据被测污染因子特点选择监测分析方法，并确定监测仪器。

本次验收监测使用的主要仪器设备见表 5-5。

表 5-5 主要监测采样仪器

序号	监测项目	仪器设备名称、型号
1	颗粒物	ZR-3260 型自动烟尘气综合测试仪、CP224C 电子天平
2	二氧化硫	ZR-3260 型自动烟尘气综合测试仪
3	氮氧化物	ZR-3260 型自动烟尘气综合测试仪
4	氧气	ZR-3260 型自动烟尘气综合测试仪
5	烟气温度、湿度、流速	ZR-3260 型自动烟尘气综合测试仪
6	厂界噪声	AWA6228 声级计
7	化学需氧量	COD 标准消解仪
8	动植物油	OIL460 红外测油仪
9	PH	离子计 PXSJ-216
1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氨氮	7230G 可见分光光度计
11	总磷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 5.3 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验收监测中及时了解工况情况，保证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有关要求；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

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经过校对、校核，最后由技术总负责人审定。

### 5.3.1 气体监测分析

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因子对仪器分析的交叉干扰；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应在仪器测试量程的有效范围即仪器量程的30~70%之间。

烟尘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应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烟气监测（分析）仪器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测试时应保证其采样流量。

### 5.3.2 水质监测分析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即做到：采样过程中采集不少于10%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一般加不少于10%的平行样；对可以得到标准样品或质量控制样品的项目，在分析的同时做10%的质控样品分析，对无标准样品或质量控制样品的项目，且可进行加标回收测试的，在分析的同时做10%加标回收样品分析。

### 5.3.3 噪声监测分析

- (1) 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
- (2) 声级计测量前后均进行了校准且校准合格；
- (3) 灵敏度相差不大于0.5dB(A)，若大于0.5dB(A)测试数据无效；

- (4) 噪声统计分析仪使用时需加防风罩;
- (5) 避免在风速大于 5.5m/s 及雨雪天气下监测。

## 六、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 6.1 验收监测期间运行工况

本次验收于 2017 年 11 月 22 日~24 日进行监测，监测期间，该工程各项生产装置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75% 以上生产负荷的要求。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装置实际生产工况见表 6-1，污水处理站实际生产工况见表 6-2。

表 6-1 验收监测期间熔炼炉实际生产工况

设备	监测日期	设计产量	实际产量	日运行时间 (h)	生产负荷 (%)
1#熔炼炉	2017 年 11 月 22 日	5t/h	3.9	24	78.8%
	2017 年 11 月 23 日	5t/h	3.9	24	78.6%
2#熔炼炉	2017 年 11 月 22 日	5t/h	4.0	24	79.3%
	2017 年 11 月 23 日	5t/h	4.1	24	82.0%
3#熔炼炉	2017 年 11 月 22 日	5t/h	4.3	24	85.4%
	2017 年 11 月 23 日	5t/h	3.8	24	75.7%
4#熔炼炉	2017 年 11 月 22 日	5t/h	4.1	24	82.0%
	2017 年 11 月 23 日	5t/h	4.2	24	83.9%
5#熔炼炉	2017 年 11 月 22 日	5t/h	3.8	24	75.7%
	2017 年 11 月 23 日	5t/h	3.9	24	77.2%
6#熔炼炉	2017 年 11 月 22 日	5t/h	3.9	24	78.2%
	2017 年 11 月 23 日	5t/h	3.9	24	77.8%
7#熔炼炉	2017 年 11 月 22 日	5t/h	4.0	24	80.0%
	2017 年 11 月 23 日	5t/h	3.8	24	76.0%
8#熔炼炉	2017 年 11 月 22 日	5t/h	4.1	24	82.0%
	2017 年 11 月 23 日	5t/h	4.0	24	80.0%

表 6-2 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处理站实际生产工况

设备	监测日期	设计处理量 (t/d)	实际处理量 (t/d)	日运行时间 (h)	生产负荷 (%)
依托生活污水 处理站	2017 年 11 月 22 日	1680t/d	1500t/d	24	89%
	2017 年 11 月 23 日	1680t/d	1500t/d	24	89%

## 6.2 废气监测

### 6.2.1 监测内容

本次验收废气监测分为有组织监测和无组织监测。

有组织废气监测内容详见表 6-3。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见表 6-4，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点位见图 6-1。

表 6-3 有组织废气监测内容

监测设备	数量(台)	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铸熔车间 布袋除尘器	2	进口、出口各设一个点	烟尘、SO <sub>2</sub> 、NO <sub>x</sub>	每天监测 3 次，连续 2 天，共 6 组

表 6-4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备注
厂界上风向、下风向	颗粒物	每天监测 4 次，连续 2 天，共 8 组	同步记录颗粒物、气象参数（风向、风速、气压，相对湿度），附监测点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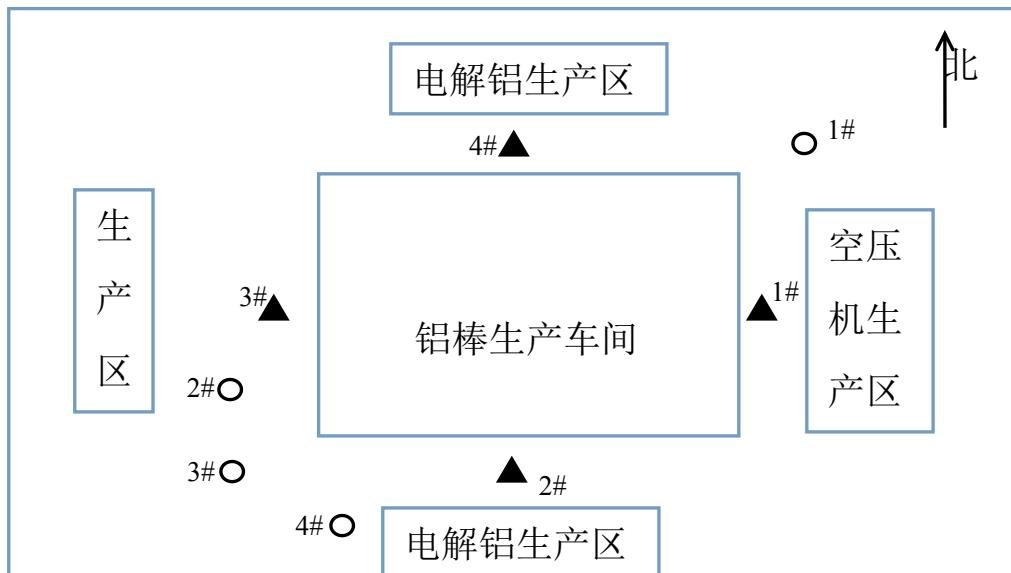


图 6-1 无组织废气及噪声监测点位图

## 6.2.2 监测结果

### (1) 有组织排放

本项目有组织排放监测结果分别见表 6-5 和表 6-6。

#### ①熔炼有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熔炼炉在熔炼期间产生的熔炼烟（粉）尘与煤气然后产生的燃烧烟气一起进入布袋除尘器除尘后，经 1#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烟尘、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6.4\text{mg}/\text{m}^3$ 、 $<3\text{mg}/\text{m}^3$  和  $51\text{mg}/\text{m}^3$ ；经 2#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烟尘、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7.9\text{mg}/\text{m}^3$ 、 $<3\text{mg}/\text{m}^3$  和  $53\text{mg}/\text{m}^3$ ；烟尘及二氧化硫排放浓度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 2 中“有色金属熔炼炉”标准要求限值，氮氧化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标准限值要求。

#### (2) 无组织排放

本次验收无组织排放厂界外颗粒物污染物监测结果见表 6-8。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外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最大浓度为  $0.524\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排放标准。

表 6-5 有组织废气污染物监测结果

类别	监测项目	测点位置	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 最大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第一组	第二组	第三组	第四组	第五组	第六组			
铸熔车间 1#除尘系统	烟气量 (Nm <sup>3</sup> /h)	除尘前	14204	14205	16380	13564	13567	14199	16380	/	/
		除尘后	20067	23700	16486	15455	16761	16458	23700	/	/
	烟尘	浓度 (mg/m <sup>3</sup> )	除尘前	112.5	119.7	126.6	125.8	118.1	106.5	126.6	/
			除尘后	4.9	5.0	6.4	6.0	3.5	4.7	6.4	100
		速率 (kg/h)	除尘前	1.59	1.70	2.07	1.71	1.60	1.51	1.79	/
			除尘后	0.0098	0.119	0.106	0.093	0.059	0.077	0.119	/
	处理效率 (%)		95.64%	95.82%	94.94%	95.23%	97.04%	95.59%	/	/	/
	二氧化硫	浓度 (mg/m <sup>3</sup> )	除尘前	<3	<3	<3	<3	<3	<3	<3	/
			除尘后	<3	<3	<3	<3	<3	<3	<3	850
		速率 (kg/h)	除尘前	/	/	/	/	/	/	/	/
			除尘后	/	/	/	/	/	/	/	/
	氮氧化物	浓度 (mg/m <sup>3</sup> )	除尘前	51	50	51	52	51	50	52	/
			除尘后	50	51	50	51	50	51	51	240
		速率 (kg/h)	除尘前	0.70	0.70	0.80	0.70	0.69	0.70	0.80	/
			除尘后	1.0	1.2	0.8	0.8	0.8	0.8	1.2	/

续表 6-5 有组织废气污染物监测结果

类别	监测项目	测点位置	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最大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第一组	第二组	第三组	第四组	第五组	第六组			
铸熔车间 2#除尘系统	烟气量 (Nm <sup>3</sup> /h)	除尘前	13558	13876	13878	13575	13892	13891	13892	/	/
		除尘后	14995	14327	13926	11988	12023	12463	14995	/	/
	烟尘	浓度 (mg/m <sup>3</sup> )	除尘前	139.1	117.8	124.4	125.0	113.8	117.4	139.1	/
			除尘后	2.7	3.9	3.2	7.9	3.6	5.3	7.9	100
		速率 (kg/h)	除尘前	1.89	1.63	1.73	1.70	1.58	1.63	1.89	/
			除尘后	0.040	0.056	0.045	0.095	0.043	0.066	0.095	/
	处理效率 (%)		98.06%	96.69%	97.43%	93.68%	96.84%	95.49%	/	/	/
	二氧化硫	浓度 (mg/m <sup>3</sup> )	除尘前	<3	<3	<3	<3	<3	<3	<3	/
			除尘后	<3	<3	<3	<3	<3	<3	<3	850
		速率 (kg/h)	除尘前	/	/	/	/	/	/	/	/
			除尘后	/	/	/	/	/	/	/	/
氮氧化物	浓度 (mg/m <sup>3</sup> )	除尘前	53	54	44	50	51	50	54	/	/
		除尘后	50	51	50	52	53	52	53	240	达标
	速率 (kg/h)	除尘前	0.7	0.7	0.7	0.7	0.7	0.7	0.7	/	/
		除尘后	0.7	0.7	0.7	0.6	0.6	0.6	0.7	/	/

表 6-6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 mg/m<sup>3</sup>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1#厂界上风向	2#厂界下风向	3#厂界下风向	4#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2017 年 11 月 22 日	0.115	0.319	0.296	0.524	
		0.346	0.299	0.276	0.390	
		0.256	0.255	0.046	0.301	
		0.422	0.070	0.070	0.140	
	2017 年 11 月 23 日	0.094	0.211	0.211	0.305	
		0.094	0.117	0.094	0.070	
		0.094	0.070	0.047	0.117	
		0.117	0.164	0.047	0.117	
周界外浓度最大值		0.524				
标准限值		1.0				
达标情况		达标				

## 6.3 废水监测

### 6.3.1 监测内容

废水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和监测频次见表 6-7。

表 6-7 废水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和监测频次表

采样位置	监 测 因 子	监测频次
东方希望集团生活污水站总排口	pH、悬浮物、BOD <sub>5</sub> 、CODcr、动植物油、氨氮、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4 次/天，连续 2 天

### 6.3.2 监测结果

本次依托生活污水处理站验收监测结果见表 6-8。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处理站出口废水 pH 为 7.29~7.52，其余各项污染物最大日均浓度分别为：悬浮物 19mg/l、化学需氧量 136mg/l、氨氮 2.34mg/l、五日生化需氧量 26mg/l、阴离子洗涤剂 0.17mg/l、动植物油 0.67mg/l，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二级标准。

表 6-8 生活污水处理站废水监测结果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pH	悬浮物	CODcr	氨氮	五日生化需氧量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动植物油	
生活污水处理站出口	2017年11月22日	第1次	7.35	13	136	2.11	24	0.16	0.64	
		第2次	7.47	17	128	2.34	19	0.15	0.64	
		第3次	7.29	11	115	2.04	23	0.17	0.67	
		第4次	7.52	16	144	2.25	21	0.15	0.62	
		日均值	7.29~7.52	14.25	130.75	2.19	21.75	0.16	0.64	
	2017年11月23日	第1次	7.66	12	120	2.19	22	0.14	0.45	
		第2次	7.54	14	112	2.11	23	0.14	0.44	
		第3次	7.47	15	128	1.96	25	0.15	0.44	
		第4次	7.69	17	116	2.02	26	0.16	0.46	
		日均值	7.47~7.69	14.50	119.00	2.07	24.00	0.15	0.45	
标准值			6~9	150	150	25	30	10	1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 6.4 噪声监测

### 6.4.1 监测内容

根据生产运行情况及厂界外环境，噪声监测内容见表 6-9。噪声监测点位见图 6-1。

表 6-9

噪声监测内容

噪声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厂界外设置 4 个监测点	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	昼夜间各 1 次，连续 2 天

### 6.4.2 监测结果

本次验收监测，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6-10。

表 6-10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 (A)

监测点	昼间				夜间			
	11月22日	11月23日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11月22日	11月23日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1#厂界东侧	59.8	63.6	65	达标	47.8	38.9	55	达标
2#厂界南侧	56.8	56.2		达标	39.0	39.6		达标
3#厂界西侧	60.6	63.8		达标	41.5	39.5		达标
4#厂界北侧	59.7	59.0		达标	40.6	38.9		达标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显示，各监测点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在 56.2dB(A)~63.8dB(A)之间，夜间噪声监测结果在 39.0dB(A)~47.8dB(A)之间。昼间和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要求。

## 七、公众调查

### 7.1 调查目的

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期间进行公众参与调查，广泛地了解和听取民众的意见和建议，以便更好的执行国家制定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相关的规章制度，促使企业进一步做好环境保护工作。

### 7.2 调查范围和方式

在验收监测期间，工作人员走访当地居民，与各阶层群众进行交流和座谈，了解公司的建设和生产对当地经济、环境及周围居民生活的影响。同时发放 50 份调查问卷。

### 7.3 调查内容

主要调查被调查者对该项目的态度以及对该工程环境影响的评价，了解被调查者对公司环保工作的满意程度及要求和建议。公众参与调查表见表 7-1，公众意见统计表见表 7-2。

**表 7-1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30 岁以下	30-40 岁	40-50 岁	50 岁以上
职业		民族		受教育程度				
居住地址				方位	米			
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以东方希望电解铝液为原料，生产高端铝型材，项目建成年达产 30 万吨。项目配套建设主体生产车间铸熔车间，配套净、浊循环水站等辅助生产设施，建设袋除尘器处理设施等环保设施。							
调查内容	施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工 期	扬尘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没有	
试 生 产 期	废气对您的活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 置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 故(如有,请注明原因)	有	没有	
	您对该公司本项目的环境保 护工作满意程度	满    意	较满意	不满意
您对该项 目的建设 还有什么 意见和建 议				

表 7-2 公众意见统计表

调查内容		观点	人数
施工期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48
		影响较轻	2
		影响较重	0
	扬尘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40
		影响较轻	10
		影响较重	0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50
		影响较轻	0
		影响较重	0
试生产期	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影响	0
		没有影响	50
试生产期	废气对您的活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48

		影响较轻	2
		影响较重	0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50
		影响较轻	0
		影响较重	0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47
		影响较轻	3
		影响较重	0
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48
		影响较轻	2
		影响较重	0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如有，请注明原因）	有		0
	没有		50
您对该公司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满意		46
	较满意		4
	不满意		0

## 7.4 调查结论

本次共发放调查问卷 50 份，收回调查问卷 50 份，问卷回收率 100%，故本次调查结果视为真实有效。根据对调查结果的统计分析，结论如下：

- (1) 受访者基本认为本项目建设期及试运营期对生活工作没有不利影响。
- (2) 受访者基本表示本项目废水、废气以及噪声对周边环境基本无明显影响。
- (3) 总体而言，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50 位受访者中 46 人对企业环保工作表示满意，4 人表示基本满意。公众希望企业加强自身管理，环境行政管理部门加大管理力度，避免企业发生污染事故。

## 八、环境管理检查

### 8.1 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

2017 年 5 月，新疆化工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了《年产 30 万吨新能源高端有色金属型材项目（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

2017 年 7 月，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以《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新能源高端有色金属型材项目（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新准环评[2017]23 号) 对该工程批复通过；

本项目于2016年9月开工建设，2017年4月建成。

### 8.2 环境管理机构设置及规章制度

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成立专职的环境管理机构，设立了环保科室，并确定一名主管领导，设专职环保人员2名，组织开展企业的日常环境管理工作。具体负责公司环境保护的日常管理和监督以及事故应急处理等工作，并保持同上级环保部门的联系，定时汇报情况，形成上下贯通的环境管理机构和网络，对出现的环境问题作出及时的反映和反馈。公司制定了《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环境管理制度》等专项环境管理制度，有效保证了全厂稳定运行。

### 8.3 排放口规范化情况

本项目按照规范要求，认真落实了全厂排污口规范化治理工作，主要包括：

- (1) 废气、废水排放点均设置了规范的采样口。
- (2) 废气监测点位搭设了永久采样平台。
- (3) 各类废水、废气、噪声、固废排放点均设置了规范化的污染物排放标识牌。标识标牌见图 8-1.



图 8-1. 标识标牌

## 8.4 环境风险应急措施

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企业突发环境污染防治应急预案编制导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针对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新能源高端有色金属型材项目生产过程中可能出现的污染事故编制了《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新能源高端有色金属型材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报至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环保局备案。

## 8.6 厂区绿化

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新能源高端有色金属型材项目占地面积约 20000m<sup>2</sup>。为减轻粉尘和噪声对项目区周围环境的影响，厂区内地面上已平整并布设洒水管线，绿化工作将逐步开展，目前绿化面积 380m<sup>2</sup>，绿化率为 19%。厂区内主要道路均进行了地面硬化，硬化面积 3000m<sup>2</sup>。

## 8.7 污染物总量控制

根据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新准环评[2017]23 号文要求，本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二氧化硫 0.74/a，氮氧化物 15.82t/a。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计算结果见表 8-1。

表 8-1 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表

污染物排放量	年排放量(t/a)	总量控制指标(t/a)	达标情况
SO <sub>2</sub>	<0.68	0.74	达标
NO <sub>x</sub>	12.91	15.82	达标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核算，本项目废气污染物 SO<sub>2</sub> 年排放量为 <0.68t/a，NO<sub>x</sub> 年排放量为 12.91t/a，氮氧化物和二氧化硫年排放量满足项目总量控制指标。

## 8.8 防护距离

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新能源高端有色金属型材项目不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 50m。在防护距离内没有新增敏感点，完全可以满足其环境卫生防护距离要求。但项目在其防护距离内应加强管理，不允许有居民搬迁居住等行为。

## 8.9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根据环评对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新能源高端有色金属型材项目提出的治理措施和自治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的批复意见，现场对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进行了验收核查。本工程主要环保措施基本落实，主要监测指标均达到相关标准要求。

各项环保要求执行具体内容见表 8-3。

表 8-3 本工程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①铸造车间配备除尘系统，在出料和产品浇铸区域设立烟气收集罩，送至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过 25m 高排气筒排放，处理后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 2 中“有色金属熔炼炉”烟（粉）浓度限值要求。</li> <li>②熔铸炉采用新疆东方希望碳素有限公司煤气站已净化的煤气作为燃料，燃烧后产生的二氧化硫，烟尘排放浓度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的二级标准，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li> <li>③无组织排放的粉尘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浓度监控限值。</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①项目每台生产设备安装烟气收集罩，每 4 台设备共用一套布袋除尘器，每台布袋除尘器配置 1 根 25m。处理后的烟气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 2 中“有色金属熔炼炉”烟（粉）浓度限值要求。</li> <li>②项目使用东方希望煤气站已净化的煤气为燃料。燃烧后产生的二氧化硫，烟尘排放浓度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的二级标准，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li> <li>③厂界无组织粉尘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浓度监控限值。</li> </ul>
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①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熔铸用水采用循环利用，不得外排；</li> <li>②厂区生活污水排至东方希望集团生活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作为自备电站循环水系统补充水。</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①项目区设置软水装置，设置水循环系统（净水循环和浊循环）；净环水系统污水作为浊环水系统补充水循环使用，无外排。</li> <li>②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送东方希望集团电解铝项目生活污水处理站处理，作为电厂补充用水。</li> </ul>
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①熔炼炉产生的扒渣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外售。</li> <li>②铸造、锯切等处理工序产生的边角料，经检查不合格的产品，全部返回熔炼炉重熔。</li> <li>③生活垃圾在厂区设置生活垃圾收集箱定点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拉运至园区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置。</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①熔炼炉产生的扒渣在厂区暂存后，外售或交由东方希望回用；</li> <li>②生产产生的边角料及不合格产品全部回用；</li> <li>③ 生活垃圾在厂区收集（垃圾桶），统一清运。</li> </ul>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5	选择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安装消音器、密闭隔离等措施，厂界噪声应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企业采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安装了消音器、密闭隔离等措施，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6	项目已批复核算的污染物排放总量为 SO <sub>2</sub> :0.82t/a, NO <sub>x</sub> :17.63t/a.重新核算的污染物排放总量为 SO <sub>2</sub> :0.74t/a, NO <sub>x</sub> :15.82t/a.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核算，本项目废气污染物 SO <sub>2</sub> 年排放量为 0.56t/a, NO <sub>x</sub> 年排放量为 0.56t/a，满足总量控制指标。

## 九、结论与建议

### 9.1 验收结论

#### 9.1.1 废气

##### (1) 有组织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熔炼炉在熔炼期间产生的熔炼烟（粉）尘与煤气然后产生的燃烧烟气一起进入布袋除尘器除尘后，经 1#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烟尘、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6.4\text{mg}/\text{m}^3$ 、 $<3\text{mg}/\text{m}^3$  和  $51\text{mg}/\text{m}^3$ ；经 2#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烟尘、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7.9\text{mg}/\text{m}^3$ 、 $<3\text{mg}/\text{m}^3$  和  $53\text{mg}/\text{m}^3$ ；烟尘及二氧化硫排放浓度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 2 中“有色金属熔炼炉”标准要求限值，氮氧化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标准限值要求。

##### (2) 无组织排放

厂界外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最大浓度为  $0.524\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排放标准。

#### 9.1.2 废水

生活污水处理站出口废水 pH 为  $7.29\sim7.52$ ，其余各项污染物最大日均浓度分别为：悬浮物  $19\text{mg}/\text{l}$ 、化学需氧量  $136\text{mg}/\text{l}$ 、氨氮  $2.34\text{mg}/\text{l}$ 、五日生化需氧量  $26\text{mg}/\text{l}$ 、阴离子洗涤剂  $0.17\text{mg}/\text{l}$ 、动植物油  $0.67\text{mg}/\text{l}$ ，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二级标准。

### 9.1.3 噪声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显示，各监测点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在 56.2dB(A)~63.8dB(A)之间，夜间噪声监测结果在 39.0dB(A)~47.8dB(A)之间。昼间和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 9.1.4 固体废物

熔炼炉产生的扒渣及收尘灰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外售或交有资质单位处置；铸造、锯切等处理工序产生的边角料，经检查不合格的产品，全部返回熔炼炉重熔。生活垃圾在厂区设置生活垃圾收集箱定点收集后，由公司环卫部门拉运至园区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置。

### 9.1.5 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验收数据核算本项目废气污染物 SO<sub>2</sub> 年排放量为 <0.68t/a，NO<sub>x</sub> 年排放量为 12.91t/a，，氮氧化物和二氧化硫年排放量均未超过全厂总量控制指标。

### 9.1.6 公众意见调查

50 位受访者中 46 人对企业环保工作表示满意，4 人表示基本满意。公众希望企业加强自身管理，环境行政管理部门加大管理力度，避免企业发生污染事故。

### 9.1.7 环境管理

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成立了专职的环境管理机构，设立了环保科室。公司制定了《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环境管理制度》等专项环境管理制度。编制了《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新能源高端有色金属型材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报批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环保局备案。

按照规范要求，落实了全厂排污口规范化治理工作，主要包括：对各类废气排放点均设置了规范的采样口；废气监测点位搭设了永久采样平台；各类废气、噪声、固废排放点均设置了规范化的污染物排放标识牌。

厂区内外进行了绿化和地面硬化。

### 9.2 验收建议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及调查的结果，现提出以下建议：

- (1) 严格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 (2) 企业应加强环保设施维护，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3) 不断完善环境风险应急措施，加强应急演练，确保区域环境安全。

附件1:

##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30万吨新能源高端有色金属型材项目（重新报批）				建设地点	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西部产业集中区五彩湾南部产业园区内						
	行业类别	合金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30万吨端有色金属型材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6年9月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30万吨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17年7月				
	投资总概算（万元）	48392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55	所占比例（%）	1.1				
	环评审批部门	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				批准文号	新准环评【2017】23号	批准时间	2017年7月3日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时间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新疆化工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江汉环保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新疆环境监测总站					
	实际总投资（万元）	4885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732	所占比例（%）	1.5				
	废水治理（万元）	55	废气治理（万元）	410	噪声治理（万元）	24	固废治理（万元）	50	绿化及生态（万元）	20	其它（万元）	173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6720			
建设单位	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	830000		联系电话	15559311217		环评单位	新疆化工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污染 物排 放达 标与 总量 控 制 (工 业建 设项 目详 填)	污 染 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 (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 (3)	本期工程产生量 (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 (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 (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 (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 (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 (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 (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 (11)	排放增减量 (12)
	废 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 气												
	二 氧 化 硫		<3	850	<0.68	0	<0.68	<0.68	<0.68	<0.68	<0.68	<0.68	
	烟 尘		7.9	100	3.45	3.19	0.26	0.26		0.26	0.26	0.26	
	工业粉尘												
	氮 氧 化 物		53	240	12.91	0	12.91	12.91		12.91	12.91	12.91	
工业固体废物													
它 与 项 目 有 关 的 特 征 污 染 物 其 他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 (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

附件 2：环评批复

# 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 环境保护局文件

新准环评〔2017〕23 号

## 关于《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 吨新能源高端有色金属型材项目（重新报批）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新  
能源高端有色金属型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  
书》）及申请报告收悉。经我局审查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项目位于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西部产业集  
中区五彩湾南部产业园区。本项目因厂址和工艺发生重大变化，  
为已建项目重新报批。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  
(一期 15 万吨) 新能源高端有色金属型材项目于 2015 年 9 月  
19 日取得昌吉州环保局的环评批复(昌州环评〔2015〕67 号)，  
原厂址位于新疆东方希望有色金属公司以东，吉彩路以东 500m

- 1 -

处，新厂址位于准东东方希望产业园新疆东方希望有色金属公司年产 80 万吨电解铝项目铸锭堆场及铸造车间南侧。新厂址中心地理坐标东经  $89^{\circ}06'4.54''$ ，北纬  $44^{\circ}41'6.51''$ 。生产工艺由铝液熔铸、挤压成型和表面处理工序调整为铝液熔铸工序，产品方案由高端铝型材调整为铝棒。该项目以熔融态的电解铝液为原料，经过熔铸制得成品铝型材 30 万 t，主要生产设施为燃气熔炼炉 8 台，半连续铸造机 4 台；辅助生产与公用设施包括废水处理站、净循环水及消防泵站及氮气站等。目前工程已基本建成，项目总投资为 48392 万元，环保投资 555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1.1%。

根据新疆化工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报告书》评价结论，从环境保护角度，我局原则同意该项目按照《报告书》中所列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地点建设。

二、项目运行管理中须严格执行并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及要求，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落实大气环境保护措施：铸造车间配备除尘系统，在出料和产品浇铸区域设立烟气收集罩，送至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25m 高排气筒排放，处理后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 表 2 中“有色金属熔炼炉”烟(粉)尘浓度限值要求。熔铸炉采用新疆东方希望碳素有限公司煤气站已净化的煤气作为燃料，燃烧后二氧化硫、烟尘排放浓度应满足《工业窑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 的二级标准，氮

氧化物排放浓度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无组织排放的粉尘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浓度监控限值。

2、落实水环境保护措施：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熔铸用水采用循环利用，不得外排；厂区生活污水排至东方希望集团生活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作为自备电站循环水系统补充水。

3、落实声环境保护措施：提高零部件的装配精度，加强运转部件的润滑，降低磨擦力，风机前后均采用石棉布软接头连接，在风机安装时采用下垫减振橡胶减振，厂界声环境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3 类标准。

4、固体废物保护措施：熔炼炉产生的扒渣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外售。铸造、锯切等处理工序产生的边角料、经检查不合格的产品，全部返回熔炼炉重熔。生活垃圾在厂区内设置生活垃圾收集箱定点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拉运至园区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置。

三、项目已批复核算的污染物排放量总量为： $SO_2$ : 0.82t/a,  
 $NOx$ : 17.63t/a。重新核算的污染物排放量总量为： $SO_2$ : 0.74t/a,  
 $NOx$ : 15.82t/a。

四、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运行方式等发生重大变动时，必须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本项目须向环保部门提出试生产申请，经批准后试运行 3 个月内向环保部门申请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运行。

(以下无正文)

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  
2017年7月3日

---

抄送：新疆化工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存档。

---

准东开发区环境保护局 2017 年 7 月 3 日印发

附件 3 固废处置协议

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项目

固  
废  
综  
合  
处  
置  
合  
同

甲方：吉木萨尔县神彩东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JWXC20061805070007



## 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固废料 综合处置合同

甲方：吉木萨尔县神彩东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相关政策，为准东经济可持续发展，保证准东工业园各企业能正常生产运行、环保合格，甲方负责处置乙方企业所产生的所有固废料。在遵照《合同法》的基础上，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遵循相互平等、诚信、公平、合作共嬴的原则，特订以下合同。

### 第一条：合同期限

本合同为期半年，自2018年4月30日至2018年10月31日止。

### 第二条：处置费收取

1、按国家固废处置相关收费标准规定，神彩东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五彩湾固体废料处置费标准为 9 元/吨，此费用作为甲方收取乙方运送到处置中心的固废料的处置费用。每月20号前甲乙双方按运输票据和磅单进行对票，一周内应结清甲方为乙方处置固废料所产生的一切费用。乙方收到发票后一周之内结算处置费用。此合同按现在 6% 的税率走，如遇国家税率政策变化，此合同也随之变动，要于国家

税率保持一致。

### 第三条：双方职责

1、为便于双方沟通、协调工作，甲方委派 1-2 人进驻乙方企业，乙方负责提供甲方进驻人员的住宿。甲方负责处置中心的协调、管理工作。乙方运输车队进入甲方辖区范围后必须遵守甲方的安全、管理制度。

2、乙方组织人员、车辆安全有序清理、运输固废料。乙方应承担所派运输车辆在运输途中所造成二次污染的全部责任。

3、按环保要求，粉煤灰、烟道灰、硅粉、收尘粉都要用专用车辆运输。

4、合同签署两个月内按环保法要求，乙方必须提供有环保部门认可的所有运至甲方处置中心固废的检测报告给甲方。

### 第四条：合同终止和续签

因不可抗拒的因素导致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的（如地震、战争），经双方协商后可终止合同；合同到期前，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继续下一年度合作合同。乙方应于合同终止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并于合同终止前一个月内签好下次合作合同。如果在双方约定时间内，由乙方原因造成下一年度合同没有签好，甲方即停止接收乙方所有固废。

第五条：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本合同，如有一方违约，违约方应按相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六条：合同争议解决方法

甲、乙双方因合同内容发生争议，首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乙方住所地法院诉讼管辖。

第七条：其他事项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应共同协商解决。

2、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3、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日起正式生效。

补充协议：为尊重合同的重要性和原则性，更为支持双方的工作，下一年度合同要在本次合同结束前一个月之内完成。

吉木萨尔县神彩东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4 月 30 日

## 附件 4：应急预案封皮

预案编号：  
预案版本号：2017 年第 01 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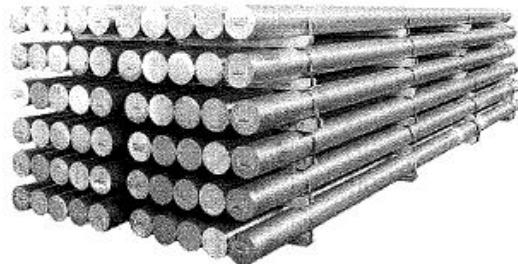
# 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年产 30 万吨新能源高端有色金属型材项目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

## 附件 5：项目监理

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年产 30 万吨新能源高端有色金属型材项目  
**环境监理工作总结报告**



新疆中环合创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第八章 结论与建议

### 8.1 结论

- 1) 本项目施工期严格执行了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理规划”及“监理细则”中的各项监理制度，按照确定的监理程序开展工作，施工期间未发现重大环境问题。
- 2) 建设单位十分重视施工期环境保护工作，使得环境管理体系运行良好，对施工期环境保护工作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 3) 该项目在环境监理进场后，施工期的各项环保措施得到了较好的落实。
- 4) 该项目环保“三同时”建设内容与环评基本一致，满足环境保护要求。
- 5) 工程施工结束后，对施工场地、临时道路进行了恢复，恢复效果良好。
- 6) 施工期环境监理工作，对项目建设各项环保工程起到了积极作用。

### 8.2 建议

- 1) 项目营运期应加强对工作人员的环保宣传教育，避免工作人员随意进入保护区捕猎、破坏生态等行为。
- 2) 项目所在地生态脆弱，植被生长缓慢，被破坏植被短期内难以恢复，建议施工单位在以后的工程建设中涉及开挖、场地平整时先用白灰洒线，在进行开挖，尽量减少破土面积。

附件 6：生活垃圾处理协议



承揽合同2016版

新疆东方希望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  
东区生活垃圾清理  
劳务合同



甲方（买方）：新疆东方希望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乙方（卖方）：乌鲁木齐鑫兴顺发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合 同 编 号：JQT201702032827

签 订 日 期：2017年1月23日



承揽合同2016版

## 东区垃圾清理劳务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新疆东方希望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地址：昌吉州吉木萨尔县五彩湾工业区  
 乙方：乌鲁木齐鑫兴顺发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地址：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一致条款如下，以资共同遵守。

一、本合同期限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

二、乙方承担的劳务内容及要求为：东区生活垃圾清理至五彩湾管委会垃圾处理厂。

三、甲方有权在合同有效期内，根据自身的经营等情况，变更乙方的劳务内容及要求，若乙方不同意的，则本合同自动终止。

四、乙方向甲方承诺并不时保证，健康状况良好，具有履行本合同的完全民事权利能力及行为能力。

五、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承接与本合同第二条约定相同或类似劳务，否则，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六、甲方支付乙方劳务报酬的标准、方式、时间：

序号	名称	数量 (趟)	单价 (元)	备注
1	垃圾清理劳务	1	200	1、机械车况良好。2、驾驶员技术熟练，持证上岗。3、配司机。4、在甲方工作期间不允许承接外单位工程。5、乙方应提供3%增值税专用发票，若因发票不合法产生的一切税款、费用、损失由乙方全额承担。6、提供一辆摇臂式垃圾车8m <sup>3</sup> 。7、油为乙方提供。

2.每月月底结算，乙方出具3%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后，甲方在以电汇的方式向乙方结算。

3.乙方必须在合同有效期内履行完本合同，如因乙方原因自行终止本合同，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违约金。

七、乙方凭3%增值税专用发票向甲方领取约定的劳务报酬费。

八、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完成相应的劳务并且在公司内提供劳务时遵守甲方的管理制度，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九、乙方应遵守甲方所有的安全条例、制度，穿戴甲方规定的安全保护用品。如果乙方不履行安全卫生规定，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

十、甲方在以下情况有权扣除乙方相应额度的劳务报酬：

- 1、乙方故意或过失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
- 2、乙方违反甲方管理制度的；
- 3、双方约定的其他情况。

十一、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本合同终止：

**东方希望**  
EAST HOPE

承揽合同2016版

- 1、本合同期满的；
- 2、双方就解除本合同协商一致的；
- 3、乙方因个人原因不能继续履行本合同义务的；

十二、甲、乙双方若单方面解除本合同，需提前一周通知另一方。本合同首部甲、乙双方的通讯地址为双方联系的唯一固定通讯地址，若其中一方通讯地址发生变化，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一方将邮件交付邮局之日即为相关通知送达之日。

十三、依据本合同第十二条、第十三条终止或解除本合同，双方互不支付违约金或补偿金/赔偿金等。

十四、本合同终止、解除后，乙方应在限定期限内将有关工作向甲方移交完毕，如给甲方造成损失，甲方有权从劳务费中扣除或另行要求赔偿。

十五、乙方同意医疗费用自理，医疗期内甲方不支付劳务报酬费及相关费用。同时，乙方承诺自行购买足额的社会保险或商业保险，以保障意外伤害等损失能直接从保险人处获得赔偿或补助。

十六、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应提交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诉讼裁决。

十七、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壹份，具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甲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p>甲 方：新疆东方希望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住 所：昌吉州吉木萨尔县五彩湾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曹稳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联系人：            电 话：0994-6851008 传 真：0994-6851006            邮政编码：830013            电子邮件：</p>	<p>乙 方：乌鲁木齐鑫兴顺发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住 所：            法定代表人：李怀国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联系人：李波            手 机：13579845768            邮政编码：83001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中山路支行            账 号：65001616600052513722            行 号：105881000964</p>

发票接收人：马宝平 0994-6851026



# 检 测 报 告

## TEST REPORT

吉方坤诚检字第[KCW2017686]号

样品类型: 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生活污水、噪声  
项目名称: 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  
新能源高端有色金属型材项目  
委托单位: 新疆中环合创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七日

新疆吉方坤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XinJiang JiFang KunCheng Testing technology service Co. Ltd.



## 说 明

- 1、本报告无检测单位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
- 2、本报告无编制、审核、批准签字无效。
- 3、本报告涂改无效。
- 4、本报告复印件未加盖检测单位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
- 5、本报告不得用于各类广告宣传。
- 6、对本报告检测结果若有异议，宜在报告收到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
- 7、非实验室抽样（或现场检测）时，本报告中检测结果仅对来样  
(或所检部位/区域) 负责。
- 8、本检测报告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的检测结果。
- 9、结果有“L”表示浓度低于方法检出限，其数值为该项目的检出限。
- 10、“\*”表示分包项目。

公司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红光山东路 88 号

实验室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红光山东路 88 号

公司电话：0991-4655488

监督投诉电话：0991-4655488

## 新疆吉方坤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检 测 报 告

## 一、基础信息

项目名称	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新能源高端有色金属型材项目
委托单位	新疆中环合创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受测单位	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项目地址	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
采样日期	2017 年 11 月 22~24 日

## 二、检测内容

类别	检测点位	点位数	检测指标	样品状态	检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1#除尘器除尘前、后 2#除尘器除尘前、后	4	烟尘、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	2 天*3 次
无组织废气	/	4 (附图 1)	颗粒物	/	2 天*4 次
生活污水	总排口	1	pH、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五日生化 需氧量、氨氮、动 植物油、总磷、阴 离子表面活性剂	微浑浊、无味	2 天*4 次
噪声	厂界四周	4 (附图 1)	厂界噪声	/	2 天*2 次

## 三、采样方法及仪器

类别	采样方法及依据	所用仪器
有组织废气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1996)	ZR-3260 型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无组织废气	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T55-2000	
生活污水	地表水和污水检测技术规范 HJ/T 91-2002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AWA6228 型多功能声级计

#### 四、检测方法及仪器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及依据	所用仪器	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烟尘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ZR-3260 型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20mg/m <sup>3</sup>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T 57-2000)	ZR-3260 型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3mg/m <sup>3</sup>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T 693-2014)	ZR-3260 型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3mg/m <sup>3</sup>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CP224C 电子天平	0.001mg/m <sup>3</sup>
生活污水	pH	玻璃电极法 (GB 6920-1986)	离子计 PXSJ-216	/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COD 标准消解仪	4mg/L
	悬浮物	重量法 (GB 11901-1989)	CP224C 电子天平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SHP-250 智能生化培养箱	0.5mg/L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7230G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25mg/L
	动植物油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OIL460 红外测油仪	0.04mg/L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1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87)	7230G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5mg/L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AWA6228 型多功能声级计	/

#### 五、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气象参数				
	天气	气温 (℃)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11月22日	晴	3	97.5	西北	1.4
11月23日	晴	3	97.5	西北	1.4
11月24日	晴	3	94.1	西北	1.1

## 六、参考标准

检测类别	参考标准
有组织废气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9078-1996) 二级
无组织废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二级
生活污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 8978-1996) 二级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类

## 七、检测结果

### 1.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标准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1#除尘器 除尘前	2017.11.2 3	烟尘	实测浓度 mg/m³	112.5	119.7	126.6	119.6	/				
			折算浓度 mg/m³	112.5	119.7	126.6	119.6	/				
			排放速率 kg/h	1.59	1.70	2.07	1.79	/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³	<3	<3	<3	<3	/				
			折算浓度 mg/m³	<3	<3	<3	<3	/				
			排放速率 kg/h	/	/	/	/	/				
		氯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³	51	50	51	50	/				
			折算浓度 mg/m³	51	50	51	50	/				
			排放速率 kg/h	0.7	0.7	0.8	0.7	/				
监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烟气含氧量 %		12	12		12		12					
烟气温度 ℃		52	52		52		52					
烟气标干流量 m³/h		14204	14205		16380		14930					
烟囱截面积 m²		1.1310										
烟囱高度 m		25										
设备负荷 %		85										
处理设施名称		布袋除尘										
燃料类型		煤气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标准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I#除尘器 除尘前	2017.11.2 4	烟尘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125.8	118.1	106.5	116.8	/				
			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125.8	118.1	106.5	116.8	/				
			排放速率 kg/h	1.71	1.60	1.51	1.61	/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3	<3	<3	<3	/				
			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3	<3	<3	<3	/				
			排放速率 kg/h	/	/	/	/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52	51	50	51	/				
			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52	51	50	51	/				
			排放速率 kg/h	0.70	0.69	0.70	0.70	/				
监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烟气含氧量 %		12	12		12		12					
烟气温度 ℃		52	52		52		52					
烟气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13564	13567		14199		13777					
烟囱截面积 m <sup>2</sup>		1.1310										
烟囱高度 m		25										
设备负荷 %		85										
处理设施名称		布袋除尘										
燃料类型		煤气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标准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I#除尘器 除尘后	2017.11.2 3	烟尘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4.9	5.0	6.4	5.4	/				
			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4.9	5.0	6.4	5.4	100				
			排放速率 kg/h	0.098	0.119	0.106	0.108	100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3	<3	<3	<3	850				
			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3	<3	<3	<3	850				

		氮氧化物	排放速率 kg/h	/	/	/	/						
			实测浓度 mg/m³	50	51	50	50	/					
			折算浓度 mg/m³	50	51	50	50	240					
			排放速率 kg/h	1.0	1.2	0.8	1.0	/					
监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烟气含氧量 %		12		12		12		12					
烟气温度 °C		47.6		47.6		47.6		47.6					
烟气标干流量 m³/h		20067		23700		16486		20084					
烟囱截面积 m²		1.1310											
烟囱高度 m		25											
设备负荷 %		85											
处理设施名称		布袋除尘											
燃料类型		煤气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标准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1#除尘器 除尘后	2017.11.2 4	烟尘	实测浓度 mg/m³	6.0	3.5	4.7	4.7	/					
			折算浓度 mg/m³	6.0	3.5	4.7	4.7	100					
			排放速率 kg/h	0.093	0.059	0.077	0.076	/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³	<3	<3	<3	<3	/					
			折算浓度 mg/m³	<3	<3	<3	<3	850					
			排放速率 kg/h	/	/	/	/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³	51	50	51	50	/					
			折算浓度 mg/m³	51	50	51	50	240					
			排放速率 kg/h	0.8	0.8	0.8	0.8	/					
监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烟气含氧量 %		12		12		12		12					
烟气温度 °C		47.6		47.6		47.6		47.6					

烟气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15455	16761	16458	16225				
烟囱截面积 m <sup>2</sup>		1.1310						
烟囱高度 m		20						
设备负荷 %		85						
处理设施名称		布袋除尘						
燃料类型		煤气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标准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除尘器 除尘前	2017.11.2 3	烟尘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139.1	117.8	124.4	127.1	/
			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139.1	117.8	124.4	127.1	/
			排放速率 kg/h	1.89	1.63	1.73	1.75	/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3	<3	<3	<3	/
			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3	<3	<3	<3	/
			排放速率 kg/h	/	/	/	/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53	54	44	52	/
			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53	54	44	52	/
			排放速率 kg/h	0.7	0.7	0.7	0.7	/
监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烟气含氧量 %		12		12		12		12
烟气温度 °C		52		52		52		52
烟气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13558		13876		13878		13771
烟囱截面积 m <sup>2</sup>			1.1310					
烟囱高度 m			25					
设备负荷 %			85					
处理设施名称			布袋除尘					
燃料类型			煤气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标准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除尘器 除尘前	2017.11.2 4	烟尘	实测浓度 mg/m³	125.0	113.8	117.4	118.7	/				
			折算浓度 mg/m³	125.0	113.8	117.4	118.7	/				
			排放速率 kg/h	1.70	1.58	1.63	1.64	/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³	<3	<3	<3	<3	/				
			折算浓度 mg/m³	<3	<3	<3	<3	/				
			排放速率 kg/h	/	/	/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³	50	51	50	50.3	/				
			折算浓度 mg/m³	50	51	50	50.3	/				
			排放速率 kg/h	0.7	0.7	0.7	0.7					
监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烟气含氧量 %		12	12		12		12					
烟气温度 °C		52	52		52		52					
烟气标干流量 m³/h		13575	13892		13891		13786					
烟囱截面面积 m²		1.1310										
烟囱高度 m		25										
设备负荷 %		85										
处理设施名称		布袋除尘										
燃料类型		煤气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标准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除尘器 除尘后	2017.11.2 3	烟尘	实测浓度 mg/m³	2.7	3.9	3.2	3.3	/				
			折算浓度 mg/m³	2.7	3.9	3.2	3.3	100				
			排放速率 kg/h	0.040	0.056	0.045	0.047	有 /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³	<3	<3	<3	<3	P>100				
			折算浓度 mg/m³	<3	<3	<3	<3	850				

		氮氧化物	排放速率 kg/h	/	/	/	/						
			实测浓度 mg/m³	50	51	50	50	/					
			折算浓度 mg/m³	50	51	50	50	240					
			排放速率 kg/h	0.7	0.7	0.7	0.7	/					
监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烟气含氧量 %		12		12		12		12					
烟气温度 ℃		46		46		46		46					
烟气标干流量 m³/h		14995		14327		13926		14416					
烟囱截面积 m²		1.1310											
烟囱高度 m		25											
设备负荷 %		85											
处理设施名称		布袋除尘											
燃料类型		煤气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标准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除尘器 除尘后 4	2017.11.2	烟尘	实测浓度 mg/m³	7.9	3.6	5.3	7.1	/					
			折算浓度 mg/m³	7.9	3.6	5.3	7.1	100					
			排放速率 kg/h	0.095	0.043	0.066	0.068	/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³	<3	<3	<3	<3	/					
			折算浓度 mg/m³	<3	<3	<3	<3	850					
			排放速率 kg/h	/	/	/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³	52	53	52	52	/					
			折算浓度 mg/m³	52	53	52	52	240					
			排放速率 kg/h	0.6	0.6	0.6	0.6						
监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烟气含氧量 %		12		12		12		12					
烟气温度 ℃		46		46		46		46					

烟气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11988	12023	12463	12158
烟囱截面积 m <sup>2</sup>		1.1310		
烟囱高度 m		25		
设备负荷 %		85		
处理设施名称		布袋除尘		
燃料类型		煤气		

## 2.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监测日期	监测时间	检测结果
			颗粒物 mg/m <sup>3</sup>
W-1#-1-1	2017.11.22	10:00~10:50	0.115
W-1#-1-2		11:00~11:50	0.346
W-1#-1-3		12:00~12:50	0.256
W-1#-1-4		13:00~13:50	0.422
W-1#-2-1	2017.11.23	10:00~10:50	0.094
W-1#-2-2		11:00~11:50	0.094
W-1#-2-3		12:00~12:50	0.094
W-1#-2-4		13:00~13:50	0.117
W-2#-1-1	2017.11.22	10:10~11:00	0.319
W-2#-1-2		11:10~12:00	0.299
W-2#-1-3		12:00~12:50	0.255
W-2#-1-4		13:00~13:50	0.070
W-2#-2-1	2017.11.23	10:10~11:00	0.211
W-2#-2-2		11:10~12:00	0.117
W-2#-2-3		12:00~12:50	0.070
W-2#-2-4		13:00~13:50	0.164
W-3#-1-1	2017.11.22	10:20~11:10	0.296
W-3#-1-2		11:20~12:10	0.276
W-3#-1-3		12:20~13:10	0.046

样品编号	监测日期	监测时间	检测结果	
			颗粒物 mg/m³	
W-3#-1-4		13:20~14:10	0.070	
W-3#-2-1	2017.11.23	10:20~11:10	0.211	
W-3#-2-2		11:20~12:10	0.094	
W-3#-2-3		12:20~13:10	0.047	
W-3#-2-4		13:20~14:10	0.047	
W-4#-1-1	2017.11.22	10:30~11:20	0.524	
W-4#-1-2		11:30~12:20	0.390	
W-4#-1-3		12:30~13:20	0.301	
W-4#-1-4		13:30~14:20	0.140	
W-4#-2-1	2017.11.23	10:30~11:20	0.305	
W-4#-2-2		11:30~12:20	0.070	
W-4#-2-3		12:30~13:20	0.117	
W-4#-2-4		13:30~14:20	0.117	
参考标准限值			1.0	

## 3.生活污水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监测日期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参考标准限值
				2#-1-1	2#-1-2	2#-1-3	2#-1-4	
总排口	2017.11.22	pH	/	7.35	7.47	7.29	7.52	6~9
		化学需氧量	mg/L	136	128	112	144	150
		悬浮物	mg/L	13	17	11	16	150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4	19	23	21	30
		氨氮	mg/L	2.11	2.34	2.04	2.25	25
		动植物油	mg/L	0.64	0.64	0.67	0.62	15
		总磷	mg/L	0.84	0.75	0.91	0.93	1.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16	0.15	0.17	0.15	10

检测点位	监测日期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参考标准限值
				2#-2-1	2#-2-2	2#-2-3	2#-2-4	
总排口	2017.11.23	pH	/	7.66	7.54	7.47	7.69	6~9
		化学需氧量	mg/L	120	112	128	116	150
		悬浮物	mg/L	12	14	19	17	150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2	23	25	26	30
		氨氮	mg/L	2.19	2.11	1.96	2.02	25
		动植物油	mg/L	0.45	0.44	0.44	0.46	15
		总磷	mg/L	0.88	0.92	0.83	0.76	/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14	0.14	0.15	0.16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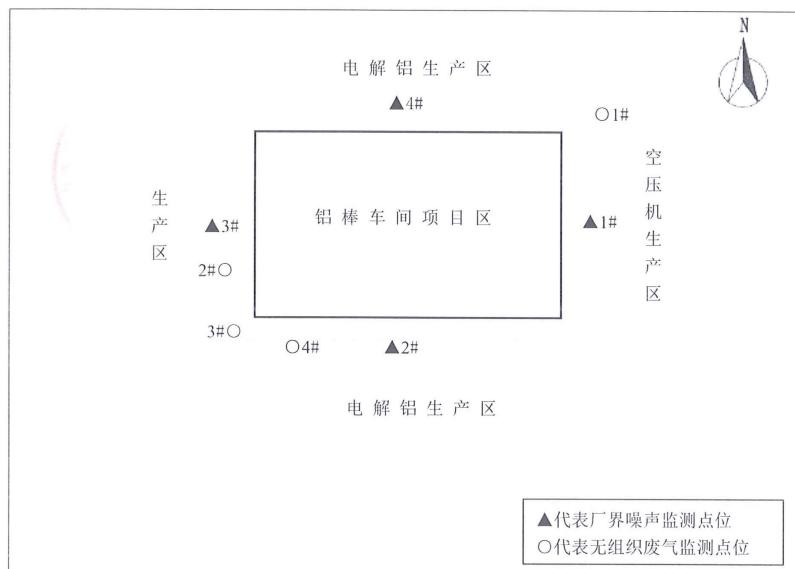
## 4. 噪声检测结果

监测地点	监测日期	监测时间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dB(A)	标准限值 dB(A)
1#厂界东侧外 1m	昼间 2017.11.22	10:01~10:02	风机	59.8	65
	夜间 2017.11.22	22:05~22:06		47.8	55
	昼间 2017.11.23	10:00~10:01		63.6	65
	夜间 2017.11.23	22:06~22:07		38.9	55
2#厂界南侧外 1m	昼间 2017.11.22	10:35~10:36	风机	56.8	65
	夜间 2017.11.22	22:11~22:12		39.0	55
	昼间 2017.11.23	10:10~10:11		56.2	65
	夜间 2017.11.23	22:10~22:11		39.6	55
3#厂界西侧外 1m	昼间 2017.11.22	10:45~10:46	风机	60.6	65
	夜间 2017.11.22	22:14~22:15		41.5	55
	昼间 2017.11.23	10:24~10:25		63.8	65
	夜间 2017.11.23	22:19~22:20		39.5	55

第 12 页 共 12 页

4#厂界北侧外 1m	昼间 2017.11.22	10:58~10:59	风机	59.7	65
	夜间 2017.11.22	22:24~22:25		40.6	55
	昼间 2017.11.23	10:35~10:36		59.0	65
	夜间 2017.11.23	22:23~22:24		38.9	55

附图 1：监测点位示意图



——报告结束——

编制: 田翠红 审核: 赵丽敏 签发: 于生

签发日期



# 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文件

昌吉建材文〔2018〕3号

## 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新能源高端有色金属型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意见

2018年5月26日，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主持召开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新能源高端有色金属型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现场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的代表、环境影响评价单位（新疆化工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设计单位（江汉环保有限公司）、环境监理单位（新疆中环合创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新疆中环合创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监测单位（新疆吉方坤诚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和技术专家（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和与会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报告以及关于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现场检查核实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与运行情况，审阅并核查了有关资料，经验收组充分讨论评议后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基本情况

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新能源高端有色金属型材项目位于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西部产业集中区五彩湾南

部产业园区内。本项目为新建项目，采用以铝液为主要原料，经熔炼、精炼、铸造、锯切获得产品铝棒。主要工程为熔炼炉、公用及辅助工程。

工程实际总投资为 488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712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的 1.5%。项目 2016 年 9 月开工建设，2017 年 7 月建成。2017 年 11 月委托新疆吉方坤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现场检测工作。

## 二、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 （一）三同时执行情况

2017 年 7 月，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以新准环评【2017】23 号文对本项目重新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批复。

### （二）项目变更情况

经现场调查核实，项目未发生重大变更。

### （三）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 1. 大气污染控制措施

本项目燃气熔炼炉，以煤气为燃料，每台熔炼炉设置一个集气罩，熔铸炉废气采用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25m 高排气筒排放。

#### 2. 水污染防治措施

生产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依托东方希望生活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综合利用。

#### 3.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产生噪声设备加装隔音罩、消声器、减震等；厂房采用隔声

措施。

#### 4. 固废污染控制措施

一般固体废物（扒渣）交由新疆东方希望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综合利用；生活垃圾送往园区垃圾处理厂统一处理。

#### 5.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设置了相应环境风险应急措施；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当地环境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备案。

### 三、验收监测及调查结果

#### （一）大气环境影响调查及监测结果

经监测，熔炼烟气中 SO<sub>2</sub>、烟尘排放浓度满足《工业窑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的二级标准，NO<sub>x</sub>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

厂界无组织颗粒物监测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浓度限值要求。

#### （二）水环境影响调查及监测结果

经监测，生活污水处理后各项监测指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二级标准。

#### （三）噪声环境影响调查及监测结果

经监测，厂界昼间、夜间厂界噪声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 （四）公众意见调查

50位调查对象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治理措施有46位满意，4位基本满意。

#### 四、验收结论

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新能源高端有色金属型材项目已落实环评及批复的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污染物达标排放，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经验收工作组评议，同意通过验收。

#### 五、后续要求

加强环保设施维护，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验收组长：

验收组成员：

吕海霞 姜坤

林虎 谭学军

张长 钱维

丁海霞 李和平

王江 陈静

姚军 刘永忠

孙进霞 孙坤

验 收 组

2018 年 5 月 26 日

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30万吨  
新能源高端有色金属型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审会签到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联系电话
组长	杨青	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铝材车间主任	杨青	15559315188
	吕海东	新疆九阳能源有限公司	经理	吕海东	13020458801
	杨林	新疆环宇新材料有限公司	总工	杨林	13999876566
	王伟	昌吉州环保局	科长	王伟	18709942133
	黄忠典	新疆环境监测站	主任	黄忠典	13999955115
	彭坤	东纺希望	经理	彭坤	18299946366
	王坤	昌吉吉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坤	1509311887
	李永忠	东纺希望	主管	李永忠	15559304588
	周玉	新疆吉昌中诚矿业技术有限公司 新疆中环合创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周玉	166996277
	孙峰	新能润有限公司	工程师	孙峰	1363935675
组员	谭淳军	河南中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谭淳军	13523052558
	刘永武	新疆星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经理	刘永武	13629700176
	魏广军	克拉玛依能维新材料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魏广军	1839998337
	小兰玲	新疆东乡希望	环保组组长	小兰玲	15559311217
	史峰	新疆东乡希望	环保专工	史峰	15769036739
	王维	新疆伟业设计有限公司	高工	王维	18199132713
	丁海勇	中环合创	工程师	丁海勇	18095965000